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飞力达物流(深圳)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上海飞力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 飞力达物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力达物流(深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拓展公司业务, 满足资金需求, 结合飞力达物流(深圳)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拟对飞力达物流(深圳)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分别申请人民币1,500万元和2,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为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一年。同时, 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本次担保授信融资额度内办理相关担保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2. 上海飞力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飞力达”)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拓展上海飞力达货运代理业务, 满足资金需求, 公司拟对上海飞力达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人民广场支行和中信银行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分别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和4,000万元的贷款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为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一年。同时, 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本次担保授信融资额度内办理相关担保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以上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 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飞力达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飞力达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帆
注册资本	179万美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28号中宝物流大厦写字楼5楼
成立日期	2006年10月16日
经营范围	展览展示服务；经营电子商务；电子计算机、新型电子元器件、计算机应用系统、数据通信系统设备、计算机及辅助设备、通用设备、网络产品、电子产品及相关周边产品的维修、测试；自有房屋租赁；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国际展品、私人物品及过境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报检、保险及运输咨询业务、国际多式联运、集运（含集装箱拼箱）。仓储、中转及相关增值服务；保税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转口贸易；保税区内企业间贸易，货物、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监管运输及保税区与香港之间的运输；保税区内报关、报验、保险代理及保税区内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结算杂费及运输咨询业务；物流信息咨询与国际物流软件系统的技术咨询。电子元器件、机械设备、轴承、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工原料）的批发、佣金代理（不含拍卖）、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快递业务（不含信件快递业务及邮政服务）；食品批发与零售。食品存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飞力达物流（深圳）56.9832%的股权，飞力达国际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持有飞力达物流（深圳）43.0168%的股权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飞力达物流（深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是否提供反担保	否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9,789,443.84	148,566,878.27
负债总额	87,626,490.14	96,002,328.8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87,626,490.14	88,779,809.66
净资产	62,162,953.70	52,564,549.41
资产负债率	58.50%	64.62%
营业收入	198,958,556.06	152,734,218.14
利润总额	4,706,944.53	-11,624,871.18
净利润	3,817,779.41	-9,598,404.29

（二）上海飞力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飞力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耿昊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452号4层D区454室
成立日期	2009年7月24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离岸贸易经营；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销售代理；进出口代理；报关业务；无船承运业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代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

	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包装专用设备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包装服务；平面设计；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五金产品研发；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上海飞力达100%的股权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上海飞力达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是否提供反担保	否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81,406,219.99	664,770,054.82
负债总额	490,664,178.64	534,413,626.0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60,040,833.33
流动负债总额	488,804,512.59	533,721,500.34
净资产	190,742,041.35	130,356,428.77
资产负债率	72.01%	80.39%
营业收入	2,048,270,418.30	1,963,985,622.93
利润总额	24,991,000.36	16,995,197.11
净利润	18,672,137.48	11,687,852.5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飞力达物流（深圳）有限公司

-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 担保期限：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一年。
- 担保事项：为飞力达物流（深圳）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1,5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飞力达物流（深圳）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2,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主要内容将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被担保人、银行共同协商决定，具体内容以正式签署的合同、协议为准。

(二) 上海飞力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 担保期限：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一年。

3. 担保事项：为上海飞力达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人民广场支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贷款授信额度、向中信银行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人民币4,000万元贷款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 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主要内容将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被担保人、银行共同协商决定，具体内容以正式签署的合同、协议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为35,960.39万元，占2025年度公司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的25.15%，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8.54%。其中融资性担保金额30,137.79万元，非融资性担保金额5,822.60万元。若本次担保额度生效后，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额70,300万元，其中融资性担保额度42,300万元，非融资性担保额度28,000万元。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额占2025年度公司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的49.17%，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16.7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等。

五、专项意见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认为本次《关于公司为飞力达物流（深圳）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为上海飞力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的担保事项，均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所需。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认为，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绝对的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

六、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